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23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1月4日（星期六）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姜梁先生、王亚军先生、阎俊武先生、李艳华先生、杨雨先生、陈雷先生，独立董事张松岩先生、朱南军先生、唐水源先生全部亲自出席并参加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51%股权并进行信息预披露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有助于公司聚焦航天电子领域主业，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公司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航天电工公司”）不低于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被批准的协议、产权交易所挂牌等，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8月31日）。

（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经公司研究，决定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航天电工公司 51% 股权并进行信息预披露，公开征集本次股权转让的潜在受让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事项并进行信息预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

● 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2023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